

关于船舶的特别注意事项

船舶以现状为准，委托人及拍卖人不承担拍卖船舶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自行实地看样，竞买人参与竞拍视为对船舶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对拍卖的船舶能否办理船检、过户、登记入籍等手续以及办理时间等情况，由竞买人自行到相关部门咨询，参与竞拍视为对标的物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的认可，责任自负；船舶过户登记手续由竞得人自行到船舶登记等部门办理，一切费用由竞得人承担；竞买人竞得标的物后，在停泊地点以实物现状交付，移船所需燃料、运输、人工等一切费用由竞买人自行解决。若船舶不能办理过户登记，则必须拆解并出具拆解报告。

以下为船舶拆解的特别注意事项：

（1）现场拆解前须提前抽取贮存的齿轮油和润滑油及船体玻璃纤维等容易造成环境污染的物质，抽取和运输过程做好防渗防漏措施，所使用的贮存容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最终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处置单位作无害处理。

（2）拆解过程所使用的叉车、吊车、爆破机械、气体切割等特种设备、机械均符合有关法律规定，操作人员须持有有效期内的特种作业操作证；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及运输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有关规定；拆解和运输过程造成环境污染或安全事故的由买受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3）必须严格由具备或委托有船舶拆解资质、完全符合法律要求的单位进行船舶和相关标的物拆解，按照委托人的拆解要求进行拆解作业，船体、发动机及其拆解后的零部件分解成废金属或废料状态，杜绝流入市场被不法分子再次利用；拆解过程无条件接受委托人的监督，拆解结果送委托人留档备查，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将拆解物品搬离拆解场地，由于违反约定导致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买受人全部自行负责。

（4）提货及拆解过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取、拆解、搬运、装卸、拖吊、打捞、运输、工资、保险、环保处理等全部由买受人承担；若因拆解和运输过程中买受人处理不当造成环境污

染、交通事故、人身伤亡等需缴纳的罚款和经济赔偿全部由买受人承担。

(5) 买受人须充分了解船舶位置、内部构造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竞价的情况，并承担船舶出库的清理航道、打捞、拖运、转移、拆解等相关费用。买受人应严格按照《防止拆船污染环境管理条例》等要求做好拆解工作；船舶船体应整体切割，龙骨、发动机、发电机、定位仪和核心线路板等设备必须进行破坏性拆解。

(6) 买受人需在接收船舶之日起 60 日内向委托人提供船舶拆解报告。

竞买人签名：

法人公章：

日期：